

##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融资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非银行金融机构新增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融资业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理、信托、租赁、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在额度内循环使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向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是基于盘活应收账款、加速资金周转、增强资产流动性的考虑，通过与非银行金融机构合作，进一步减少银行贷款比率，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融资方式，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上述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通过询价的方式甄选有竞争优势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实际合作，以有效控制资金成本，具体融资金额将依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相关非银行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确定。

融资额度范围内实际使用的金额、利率及其他事项将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非银行金融机构签订的具体合同所约定的条款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以上融资额度范围内对每笔贷款进行审批，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后，由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贷款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

## 二、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